

台安县金丰家禽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

公众参与信息公示（第一次公示）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），对该项目建设基本情况等信息公告如下，望公众积极参与，对项目提出环保建议。

一、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

建设单位：台安县金丰家禽养殖场

项目名称：台安县金丰家禽养殖场建设项目

建设性质：新建

建设地点：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八角台街道老边村

项目建设内容：项目总占地面积 1.8157 公顷，建设 5 栋鸡舍，年出栏量 73 万只肉鸡，总投资 750 万元。

二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

征求公众意见范围：主要为台安县金丰家禽养殖场附近区域内居民、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。

三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

链接：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《关于发布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〉配套文件的公告》中的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。

四、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

公众可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信函，或者到建设单位当面座谈。

公众意见表可通过发送电子邮件到 821775681@qq.com 或邮寄至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八角台街道老边村。

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，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台安县金丰家禽养殖场

地址：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八角台街道老边村

联系人：陈奎

联系电话：13998056902



六、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

环评单位名称：辽宁天益达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南京南街 668-9 号 2 门

联系人：王工

联系电话：024-81055300

邮箱：876811883@qq.com

